

平南國史略

一

平西圖志

此係初稿敬請

賜予指正至為感盼

石榮暉敬懇

平南國史略

第一冊

平

水

同

主

新

水

林

子

子

子

子

子

子

子

水

林

子

子

子

子

子

子

平南國史略
卷一

平

南

國

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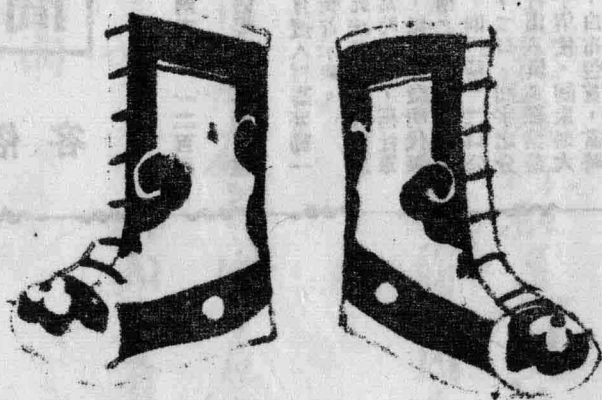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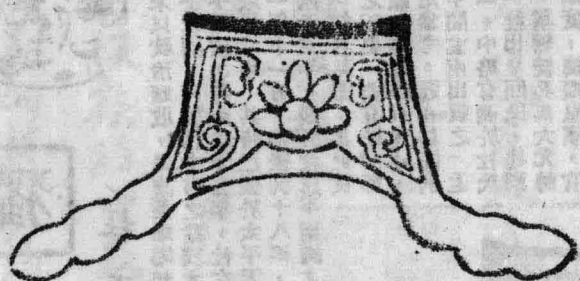
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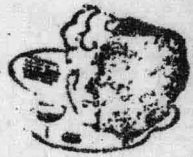
卷

一

上

杜大元帥之冠履現存雲南圖書館中





獨

宿

樓

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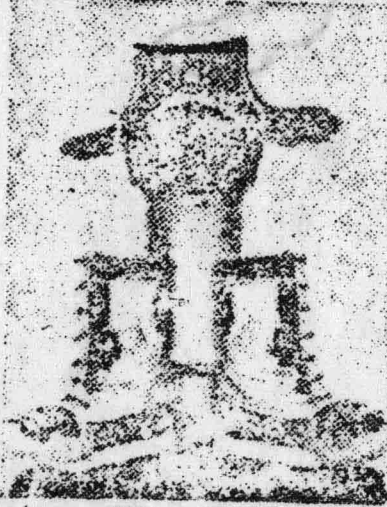
簡

客 俗

杜文秀行軍之立法

清末以政治腐敗，民風乘機崛起，世俱知洪秀全之太平天國，而於杜文秀之建國大理，多忽之焉。考太平天國之壽命為十五年，杜文秀之義軍雖僅始於咸豐六年，其時已後於太平天國六年，亡於同治十一年十一月，前後共十八年，時間且較長於太平天國者三年。關於杜建平南國之事蹟，迄今除滇人外，知者甚少，其史實亦不載之正史，偶有民間傳說及記載，亦皆斷斷殘殘，無確不足參考。近在坊間偶得十三年間雲南出版之一孟晉雜誌，中略有關於杜氏之記述，杜出身回民，建國大理後，稱總統兵馬大元帥，一切制度，模倣皇室，官職分宮府鎮守行營三類，帥府下設十八司，衣服尚白，組織頗見嚴謹，復見余堂所著一雲南奇案外紀記一所載平南國法例，頗有足稱者，今錄數條於后。

地方稅課，舊有例者方可抽收，不得任意添設，違者犯過條條。
府廳州縣衙門，不准多設閒人，一切清吏下准任用，以為民害，在衙署役，酌給工食，若有私



索民間分文，自廿兩起至五十兩者統一二百兩以上者斬。
文武官員無論鎮守開政，不准佔娶婦女為妾，違者斬。
帶兵官經過已開投誠地方，若有遺人村寨索賄一草一木者浮場詐者，不論官兵斬首示衆。

凡此法度，似皆優於洪楊。當時民間，稱杜軍為白旗，以需髮效明代義，故亦稱之為長毛，杜所經之處，則稱一二口公一乘矣，二口，回字之分拆也，杜出入俱黃羅紫蓋，用天子儀仗，同案則大設饗，白布包首，當時漢人不平，戲以一聯譏之，聯云：
小瓜開花綠皮烏龜
打黃旗
老葱結子空心光棍

包白頭
上聯指杜，下聯則指回案。至杜民遺家，哈已失澤，其家誠其既滅杜，清廷降諭，盡搜杜家毀之，故至今滇中亦無其者，偶生前所用遺物冠履，今尚有於雲南圖書館中，所刊一影，即冠履也。

平南國史略

石榮暉初稿

杜文秀在雲南起義立國經了十八年之久，國內人民知道的很少，現在人民政府，尊重民族英雄，就我所知道的言說來，但他起義的動機，與民族及習俗有密切的關係，因先記雲南的民族。

一苗族：苗族的起原相傳是蚩尤的後裔，事在我國中原地方，也是漢族的中堅，經過數千年的演變，都遷移西南各省一帶，據滇志所載，約有六十四種之多，記在下面

(一)滇省中部一帶 獯獯，蠻人，白夷，土人，拜夷，里夷，紅夷，

(2) 東川昭通一帶 黑夷，黑夷，紅夷，白夷，拜夷，花苗，青苗，水販苗，裸黑，麻黑，

(3) 鶴慶抵江邊境一帶 摩些，力些，潞土，拉麻夫，密得末，牯猴，西番古宗，哈拉，

(4) 永昌騰越邊境一帶 怒人，緬人，老緬（得格登）羅緬，野人，拉蘇，山蘇，僮人，沙人，酒人，古惹，

(5) 順寧邊境一帶 標蘇，標人，峨昌，哈喇，提旦，曼喇，卡瓦，撲喇，普特，標微，

(6) 普洱思茅一帶 佤泥，幹泥，標北所泥，撒烏都，酒摩，阿瓦，遮些，羯些，羯些子，栗栗，

(1) 其他 彝人，喇魯彝人，喇烏，他羊鬼，黑濮，土獠，撒馬朵，

卡情，

楊苗族各種僻處邊境，歷代視為野蠻民族，置諸化外，並將他們名稱，加以天旁，此種不平等看待，是最不合理的。現在人民政府援助弱小民族，自有改正的必要。

(2) 回族 元世祖派賽典赤由祿江府入滇占據大理，平定雲南，即以賽典赤為雲南行省的首領，賽典赤為回教人，所統率官兵亦多回教人，這是回族入滇的始末，生齒浩繁，現在占全省人口十分之二。

(3) 漢族 分為三家

(1) 民家 最早入滇的漢人，抬轎士著的女子，和夷苗血統混合生子，雖姓氏尚存，但習俗半似夷苗，故叫作民家。

(2) 軍家 沐英征滇時，所率的軍人，及由他省從軍入滇的，平年後大都落滇不還而入籍，這叫作軍家。

(3) 客家 以本族初時，因雲南地廣人稀，官感重富，如湖南人前往採礦，江西人前往採茶，川人前往經商，及進官而落居籍的，這叫作客家。

再說雲南的習俗，最喜械鬥，其起源始於火把節。火把節為六月二十日舉行，相傳因五治王曾慘殺過六治三治三治之詔六治五個王，這五家的王妃在六月二十日點起火把，

起兵為天報仇，把王詒王殺了，因紀念是日，叫做火把節。

火把的做法，都於二三月間砍伐松枝晒乾，到用時加入木屑松葉細粉以助火燄，攜去遊行取樂。夷苗各族，以是日祭祖，亦点起火把，在祖先堂前洒教把。又向父母尊長前洒教把，以除不祥，然後出外遊行比賽，這人便說敬你一把，好像香燭的燈節。到後來則借此机会往復報仇，愈鬧愈兇，甚至持了刀斧，号召多人展開械鬥，人數有至數百人數千人的時候，官府禁止不了，能說道光元年火把節^{永昌}回民打死漢人十多人道光十三年漢人亦於是日殺死回民三十餘人，從此漢回循環報復，了無已時。但每一次械鬥，總是回民勝利的時候多，漢人勝利的時候

少，因回民團結的力量強，漢人團結力較弱的緣故。又因當時的地方官吏因循敷衍不能秉公處理，人民所以花錢受氣，不如自解決的痛快，也是促起械鬥的一個大原因。

有沈繼成者是永昌府屬板橋村人，生平好武，到處訪求

武術名師。聞滇緬藏交界人跡罕到的大山裏，有一名刺，叫

達摩寺，寺裏的百丈叫百齡喇嘛，武藝高強，人稱百敵，他

即跋涉前往，拜百齡為師，苦練習，經過八年之久，各種

武藝，都已學成，尤以練掌法能制勝一切。百齡命其回家

探視並赴深山代為採藥。繼成家有三子名振遠振原振倫有

堂兄德成為玉石商，家中富有，一子名叫振法，異常寵愛，德

成在村裏設了一個義塾，聘沈一夫貢生段克天教讀，振法
聰慧無比，進步很速，是時保山金雞村杜家，亦將杜文秀送
入義塾讀書，杜文秀身體雄健，胆識過人，在學數年，沈
振法與杜文秀兩人，學問大見進步。但沈振法帶點資產階
級意味，杜文秀是貧民色彩，加以宗教飲食的不同，兩人立於
相反的地位，道光二十五年學院揭臨永昌府，舉行院試。沈振
法入學成諸生，杜文秀落第，快之而遠。過了兩年，沈振法考
取拔貢，益加杜文秀的忌妒和怨恨，是年陝西回民馬大黃巴等
在保山紅東板橋地方，演唱秧歌，有嘲笑漢人的詞句。沈振法
聽了非常生氣，就唆使着桂林楊老九等糾集數百人，群起

毆逐，並追討法真寺將寺院搗毀，互控劉保山和橋門，任知縣
判決並殺一家三命劍，將弟桂林楊老九等梟首示衆。沈振
法成名後趾高氣揚，得以結果，大不服氣，又聯絡村中漢人
千餘人，在六月廿九火把節日，和回民張世賢丁永年等在板
橋地方展開械鬥，永昌知府保山知縣派兵彈壓，不服制止並
殺傷官兵多名，連邑紳張占魁也被殺害，沈振法大為懷恨
三次糾集漢民和回民械鬥，都失敗了，又把樊家屯寨門口二
寨放火焚燬，沈振法益發氣憤，託地方紳耆向府和官疏通，
想去控訴，但府和官都以他們勢均力敵，如認真辦來，頗感
棘手，只好推遲敷衍下去。

沈聚成奉了師命，在家住不多日，即往高黎貢山採藥，該山自喜馬拉雅山分脈而來，蜿蜒數千里，為滇緬交界的天然屏障，沈聚成前往山深林密人跡罕到地方採取，遇一猛虎，用神拳掌打死，又活捉了一隻人熊，為山下村民除了大害，帶了虎皮虎骨回家，永昌地方都知道他的拳術精妙。請求設館傳授，不到兩年，就收學徒四百多人，沈家的勢力為之一振。伊姪沈振法經過數次械鬥的失敗，發覺他出來創新圖陳，在本地樹立一種勢力，但沈聚成仍要入山採藥，不願担任這事，沈振法大為失中。至一八三六年即道光十七年沈振法考取拔貢，就在永昌府城當了紳士，且性既聰明，又係資奉家，終日在府衙衙